

股票代码: 002083

股票简称: 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08-037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09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5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38,482,9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1.08 元现金)。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2009 年 7 月 17 日,除息日为:2009 年 7 月 20 日。

三、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09 年 7 月 1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方法

- 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现金红利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2、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五、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 1 号

联系人:王进刚、张萌、彭仕强

咨询电话:0536-2308043

传 真：0536-2315895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7月14日